

MESSAGE

To: Enquiry/SFC@SFC
cc:

From:
Date: 21/02/2010 11:58 PM

Subject: Re: Scripless Consultation - Comments

徐先生,

本人是以一個投資者作出以上的問題, 而本人希望不會因為無紙化後, 令到本人要交中國的股息稅.

證券無紙化, 關係到不少持有實物股票投資者的利益, 這是一個大眾的問題, 與有沒有署名並沒有關係.

希望閣下能在下一步的諮詢文件中-落實無紙化的模式, 提及確保實物股票投資者不用交中國的股息稅的利益的方法,

祝工作愉快

本人是以個人的名義持有實物股票的，當中持有不少H股，本人對實行證券市場無紙化的建議，有以下的疑問：

1. 就本人所知，在現行的制度下，個人名義持有H股實物股票的人可以不用交10%的股息稅，相反，以其他非實物股票方法持有股票(包中央結算的投資者戶口)，是要交10%的股息稅的，因此本人想知道，在完全無紙化後，本人應以那一種的方法持有股票，才可以不用交10%的股息稅呢？

2. 此外，以個人的名義持有實物股票，是可以出席股東會，以及在會上投票，在完全無紙化後，本人應以那一種的方法持有股票，才能出席股東會和在會上投票？

本人只是一個小投資者，並沒有能力去理解諮詢文件中的法律條文和各式的持有人身份，希望貴會能另外列出一份對比表，以比較個人名義持有實物股票在完全無紙化後，不同的戶口或身份持有股票的好處和不好處（如股息稅，投票權等等），以及用那一方式，可以維持以上(1)及(2)的權益